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035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经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委员会委员回避表决）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进行表决；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具体方案内容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本薪酬方案适用对象为公司2026年度在任的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间

方案执行周期为2026年全年，即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计发标准

1、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薪酬实行津贴制，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12万元（含税），按照自然月平均发放。

2、非独立董事：若其在公司兼任具体经营管理职务，其报酬根据所任职务，严格按照公司内部薪酬与绩效考核相关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目标完成情况、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其报酬总额，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

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若其在公司未兼任具体经营管理职务，不再额外计发董事津贴。

3、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内部薪酬与绩效考核相关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其报酬总额，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四、其他相关规定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如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解聘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根据实际任职期限核算并发放。

2、本方案中提及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对应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